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36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0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